

ICS 81.040.30
Q 35
备案号:34412-2012

JC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材行业标准

JC/T 182—2011
代替JC/T 182—1997

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

Opaque quartz glass production

2011-12-20 发布

2012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JC/T 182—1997《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》。与 JC/T 182—1997 相比，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了标准的适用范围(见第 1 章，1997 年版的第 1 章)。
- 补充并完善了术语和定义(见第 3 章，1997 年版的第 3 章)。
- 取消了对锥形管和弯管尺寸的限制(见 5.1.1.2 和 5.1.1.3，1997 年版的 5.1.2 和 5.1.3)。
- 取消了对不透明石英玻璃板材的最大规格的限制(见 5.1.3，1997 年版的 5.3)。
- 修改了不透明石英玻璃砖规格要求(见 5.1.5，1997 年版的 5.5)。

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工业玻璃和特种玻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47)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国建筑材料检验认证中心、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浩运、吴洁、杨学东、郑丽英。

本标准于 1997 年 8 月首次发布，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

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的分类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化工、冶金、电力、建材等工业所使用的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3284 石英玻璃化学成分分析方法
- GB/T 10701 石英玻璃热稳定性试验方法
- JC/T 597 半导体用透明石英玻璃管
- JC/T 598 电光源用透明石英玻璃管

3 术语和定义

JC/T 597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浮砂 loose stone

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中外表面可脱落的石英砂粒。

3.2

孔洞 hole

在石英玻璃制品中挤压后形成的封闭或开口的空洞。

3.3

沟缝 dent

石英玻璃制品在高温压制过程中，由于浮砂的存在，经挤压后所造成的表面皱折，冷加工后残留的条状凹痕。

4 分类

不透明石英玻璃制品分为以下五类：

- a) 不透明石英玻璃管材；
- b) 不透明石英玻璃坩埚；
- c) 不透明石英玻璃板材；
- d) 不透明石英玻璃炉衬；
- e) 不透明石英玻璃砖。